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2季

地址：台北市敦化北路88號4樓

電話：(02)2778-557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綜 合 損 益 表	8~10		-
六、	權 益 變 動 表	11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12~13		-
八、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4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4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4~18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8~28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8~29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9~47		六~二九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8~51		三十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1~52		三一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52		三二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52~79		三三~三六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79		三七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79		三七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79		三七
	(十四) 部 門 資 訊	80		三八
九、	證 券 部 門 揭 露 事 項	81~11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保證責任準備之評估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有關保證責任準備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已分別納入財務報告之附註五及二一。

依據「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必須依據保證業務未來可能產生之保證負債義務以估計提列保證責任準備，由於評估之基本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因此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取得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自行估計其未來可能產生保證責任負債義務之可能性及提列金額等資料，評估及測試以下項目：

1. 瞭解及測試授信餘額完整性之內部控制；並抽核保證業務之相關文件，確認所有進行保證之合約皆已列入。
2. 取得相關外部總體產業狀況及有關被保證公司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確認管理階層已依債權之保證情形予以進行適當分類。
3. 評估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所提列損失準備方式之合理性；另評估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各類別減損分類之合理性並依提列比例重新計算，以確認提列金額是否符合法令之規定。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

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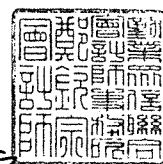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林 安 惠

林安惠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欽宗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8 月 17 日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三十）	\$	375,666	1	\$	235,813	-	\$	236,993	-
11500	存放央行（附註七）		2,662	-		2,918	-		2,847	-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五、八及三十）		32,271,494	51		35,586,801	55		29,531,508	51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五、九及十）		25,505,047	40		-	-		-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	-		-	-		50,510	-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	-		24,742,430	38		23,671,097	41
13000	應收款項（附註四、五及十三）		428,533	1		431,006	1		464,392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20,870	-		20,870	-		20,870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四、三十及三一）		4,465,214	7		3,386,927	5		3,477,786	6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十五）		17,685	-		18,898	-		19,001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35,219	-		30,694	-		31,403	-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十六、三十及三一）		366,701	-		365,791	1		364,914	1
10000	資 產 總 計	\$	63,489,091	100	\$	64,822,148	100	\$	57,871,321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13	銀行暨同業拆借（附註十七及三十）	\$	9,000,000	14	\$	12,840,000	20	\$	9,495,000	16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八及三十）		12,830	-		15,472	-		67,334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八、十八及三十）		45,724,642	72		43,263,270	67		39,773,972	69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十九）		354,358	1		282,239	-		419,320	1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五及二一）		906,021	1		874,199	1		815,125	2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249	-		2,502	-		3,338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十）		131,365	-		79,801	-		69,463	-
20000	負債總計		56,131,465	88		57,357,483	88		50,643,552	88
	權益（附註二三）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4,506,655	7		4,506,655	7		4,506,655	8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377,539	4		2,238,013	3		2,238,013	4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0,647	-		20,647	-		20,647	-
32011	未分配盈餘		244,973	-		468,147	1		252,068	-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2,643,159	4		2,726,807	4		2,510,728	4
32500	其他權益		207,812	1		231,203	1		210,386	-
30000	權益總計		7,357,626	12		7,464,665	12		7,227,769	1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3,489,091	100	\$	64,822,148	100	\$	57,871,32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龍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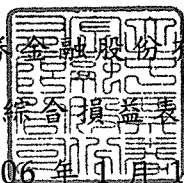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胡志宏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四及三十）	\$ 333,667	69	\$ 304,191	71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二四及三十）	(108,457)	(22)	(90,566)	(21)
49010	利息淨收益	225,210	47	213,625	50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二四）	91,033	19	91,083	21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八、二四及三十）	126,904	26	132,257	30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二三及二四）	-	-	24,849	6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附註四及二四）	17,521	4	-	-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五、十及十三）	2,877	-	-	-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損失）	20,465	4	(30,991)	(7)
4xxxx	淨 收 益	484,010	100	430,823	100
58191	其他各項提存（附註四、五及二一）	(30,540)	(6)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二六)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 86,709)	(18)	(\$ 84,294)	(20)
59000	折舊費用	(1,403)	(1)	(1,434)	-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9,734)	(10)	(47,701)	(11)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137,846)	(29)	(133,429)	(31)
64001	本期稅前淨利	315,624	65	297,394	69
64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50,851)	(10)	(49,000)	(11)
64000	本期稅後淨利	264,773	55	248,394	58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附註四及二三)	(3,094)	(1)	-	-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七)	267	-	-	-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	(2,827)	(1)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附註四及二三)	-	-	22,375	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損益 (附註四及二 三)	(\$	62,699)	(13)	\$	-	-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 類至損益之 項目(稅後)	(	62,699)	(13)		22,375	5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	65,526)	(14)		22,375	5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稅後)	\$	199,247	41	\$	270,769	63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67501	基 本	\$	0.59		\$	0.5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龍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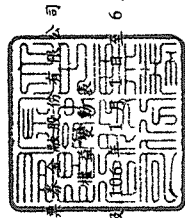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胡志宏





大中興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二三)	備供出資融金未	透過其他權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綜合損益	總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450,666	2,101,677	20,647	2,572,990
B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136,336	-	136,336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0.70 元	-	-	-	-
D1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
D3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其他綜合 (損) 益	-	-	-	-
D5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 (損) 益總額	-	-	-	-
Z1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450,666	2,238,013	20,647	2,709,326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450,666	2,238,013	20,647	2,709,326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450,666	2,238,013	20,647	2,709,326
B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139,526	-	139,526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0.72 元	-	-	-	-
D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
D3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其他綜合 (損) 益	-	-	-	-
D5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 (損) 益總額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Z1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	450,666	2,377,539	20,647	2,848,852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後附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胡志宏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15,624	\$ 297,39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03	1,43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877)	-
A20300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	-	(54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6,307	(10,081)
A20900	利息費用	108,457	90,566
A21200	利息收入	(333,667)	(304,191)
A21700	保證責任準備淨變動	30,540	540
A21800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1,282	(2,303)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206,343	2,411,079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94,498)	-
A4114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43,780
A41150	應收款項	(9,808)	(1,482)
A41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604,358)
A41990	其他資產	(1,636)	(983)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461,372	(541,262)
A42150	應付款項	59,820	198,797
A42990	其他負債	(5,085)	(2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46,382	326,66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7,221)	(93,47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4,299)	(38,17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238,439</u>	<u>773,38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9,146	\$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2	30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9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988</u>	<u>30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300	銀行暨同業拆借減少	(3,840,000)	(605,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6,649	47,28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24,479)	(315,4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107,830)</u>	<u>(873,184)</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9,597	(99,49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38,731</u>	<u>339,334</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78,328</u>	<u>\$ 239,840</u>
<u>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u>			
代 碼		107年6月30日	106年6月30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5,666	\$ 236,993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	<u>2,662</u>	<u>2,847</u>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78,328</u>	<u>\$ 239,8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胡志宏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銀行法、票券金融管理法及其他有關法令，於 84 年 3 月 25 日取得公司執照，並於 84 年 6 月 7 日開始營業，係一公開發行公司。

本公司之業務範圍包括：(一)短期票券之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二)金融債券之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三)短期票券之保證人或背書人；(四)政府債券及公司債之經紀、自營業務；(五)擔任金融機構同業拆款經紀人；(六)企業財務之諮詢服務業務；(七)中央公債交易商；及(八)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員工人數均為 72 人。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7 年 8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

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38,731	238,731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962	15,962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83,585	1,183,585	
股票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3,002	143,0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2,143	70,496	(2)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3,776	13,776	
債券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4,702,869	24,702,869	(1)
票券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4,227,298	34,227,298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178	3,178	
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31,006	430,846	(3)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14,946	14,946	
質抵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2,299,999	2,299,999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1,059,400	1,059,40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9,008	129,008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帳列其他資產）	235,619	235,619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5,586,801	\$ -	\$ -	\$35,586,801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債務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重分類	-	24,702,869	-	24,702,869	(19,512)	19,512	(1)
一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重分類	-	52,143	18,353	70,496	-	18,353	(2)
	-	24,755,012	18,353	24,773,365	(19,512)	37,8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重分類	-	669,737	(160)	669,577	(160)	-	(3)
其他金融資產	3,386,927	-	-	3,386,927	-	-	
減：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IFRS 9)	-	(12,582)	-	(12,582)	-	-	
	3,386,927	(12,582)	-	3,374,345	-	-	
其他資產	365,791	-	-	365,791	-	-	
合 計	\$39,339,519	\$25,412,167	\$ 18,193	\$64,769,879	(\$ 19,672)	\$ 37,865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其經營模式係以持有金融資產以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依 IFRS 9 分類為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9,512 仟元，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 19,512 仟元。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 18,353 元。

(3) 應收款項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

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60 仟元，備抵損失調整增加 160 仟元。

(二) 108 年適用之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

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
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之權宜作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應收款項、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以現金或銀行定存單抵繳之保證金及其他存出保證金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應收款項、質抵押定期存單、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以現金或銀行定存單抵繳之保證金及其他存出保證金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放款及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4)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財務保證合約

107 年

本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本公司另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對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之授信資產評估可能之損失，並與預期信用損失比較取孰高之金額，提列適當之保證責任準備。

106 年

本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攤銷後金額衡量。惟若經評估很有可能將須支付合約義務金額，則後續以合約義務之最佳估計金額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本公司另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對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之授信資產評估可能之損失，並提足保證責任準備。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利率交換合約及資產交換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2.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十三、三四及三五。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50	\$ 1,050	\$ 1,05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74,616</u>	<u>234,763</u>	<u>235,943</u>
	<u>\$ 375,666</u>	<u>\$ 235,813</u>	<u>\$ 236,993</u>

現金流量表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資產負債表之相關項目調節如下，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調節請參閱現金流量表：

	106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5,813
存放央行	<u>2,918</u>
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8,731</u>

七、存放央行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存放央行	<u>\$ 2,662</u>	<u>\$ 2,918</u>	<u>\$ 2,847</u>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資產 交換合約	\$ -	\$ 1,131,755	\$ 1,186,122
國內債券投資—可轉換 公司債	<u>-</u>	<u>51,830</u>	<u>74,165</u>
小 計	<u>-</u>	<u>1,183,585</u>	<u>1,260,28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 -	\$ 15,962	\$ 20,932
非衍生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34,227,298	27,539,924
國內債券投資			
—政府公債	-	-	399,893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143,002	222,244
基金受益憑證	-	13,776	87,979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	3,178	249
小計	-	34,403,216	28,271,22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利率交換合約	11,174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30,964,105	-	-
國內上市（櫃）			
股票	135,364	-	-
基金受益憑證	2,399	-	-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3,993	-	-
混合金融商品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			
資產交換合約	1,092,844	-	-
國內債券投資—可			
轉換公司債	61,615	-	-
小計	32,271,494	-	-
	<u>\$ 32,271,494</u>	<u>\$ 35,586,801</u>	<u>\$ 29,531,508</u>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 -	\$ 15,472	\$ 16,888
非衍生金融負債			
附賣回債券融資	-	-	50,446
	-	15,472	67,334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利率交換合約	\$ 12,830	\$ -	\$ -
	<u>\$ 12,830</u>	<u>\$ 15,472</u>	<u>\$ 67,334</u>

(一) 指定透過損益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嵌入衍生性商品之混合商品契約，因嵌入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惟不擬將主契約與嵌入之衍生性商品分別認列，因是將該混合商品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依 IAS 39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適用 IFRS 9 後，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應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利率交換合約	\$ 5,800,000	\$ 6,700,000	\$ 6,400,000
資產交換合約	1,095,100	1,132,800	1,183,200

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107 年 6 月 30 日

合約金額(仟元)	到 期 期 間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 5,800,000	107.09.20-111.09.12	0.680%~1.340%	0.710%~1.360%

106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仟元)	到 期 期 間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 6,700,000	107.03.08-111.09.12	0.680%~1.340%	0.710%~1.360%

106 年 6 月 30 日

合約金額(仟元)	到 期 期 間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 6,400,000	107.03.08-111.6.19	0.680%~1.340%	0.710%~1.360%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利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三) 本公司 107 年 6 月 30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為 45,378,700 仟元；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42,911,400 仟元及 39,423,000 仟元。

(四) 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彙總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已實現利益（含利息收入）	\$ -	\$ 14,308
評價利益	-	17,938
	<u>\$ -</u>	<u>\$ 32,246</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u>		
<u>債</u>		
已實現利益（含利息收入）	\$ -	\$ 264,322
評價損失	-	(7,857)
	<u>\$ -</u>	<u>\$ 256,465</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u>		
已實現利益（含利息收入）	\$ 321,121	\$ -
評價損失	(6,307)	-
	<u>\$ 314,814</u>	<u>\$ -</u>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88,4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5,416,557
	<u>\$ 25,505,047</u>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6月30日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55,145
未上市（櫃）股票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u>33,345</u>
	<u>\$ 88,49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市（櫃）股票及未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四。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07年6月30日
國內投資	
政府公債	\$ 10,514,402
公司債券	10,983,251
金融債券	<u>3,294,519</u>
	<u>24,792,172</u>
外幣投資	
公司債券	189,836
金融債券	<u>669,474</u>
	<u>859,310</u>
減：列為存出保證金－債券投資－政府公債 （附註十六及三一）	(<u>234,925</u>)
	<u>\$ 25,416,557</u>

1. 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二。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

十、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107 年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總帳面金額	<u>\$ 25,416,557</u>
備抵損失	<u>\$ 17,229</u>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本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建置信用評等資料庫，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信用評等資料採用可得之獨立評等機構評等資訊。

本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7年6月30日 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0.816%	\$25,416,557
異 常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	-
違 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	-

關於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彙總如下：

	信 正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用 常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且 未信用減損)	等 常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且 已信用減損)	級 違 約
107年1月1日餘額(IAS 39)	\$ -	\$ -	\$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9,512	-	-	-
107年1月1日餘額(IFRS 9)	19,512	-	-	-
迴轉	(2,283)	-	-	-
107年6月30日備抵損失	<u>\$ 17,229</u>	<u>\$ -</u>	<u>\$ -</u>	-

十一、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本公司 106 年 6 月 30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經約定於 106 年 7 月 3 日以 50,511 仟元賣回。本公司 106 年 6 月 30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以供作債券融券交易之面額為 50,000 仟元。

十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國內投資		
政府公債	\$ 9,955,715	\$ 8,634,526
公司債券	11,394,952	11,548,885
金融債券	2,801,246	2,803,310
國內上市（櫃）股票	<u>39,561</u>	<u>135,157</u>
	<u>24,191,474</u>	<u>23,121,878</u>
外幣投資		
公司債券	282,928	91,090
金融債券	<u>503,647</u>	<u>692,104</u>
	<u>786,575</u>	<u>783,194</u>
減：列為存出保證金－債券投資		
－政府公債（附註十六及三一）	<u>(235,619)</u>	<u>(233,975)</u>
	<u>\$ 24,742,430</u>	<u>\$ 23,671,097</u>

十三、應收款項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代墊授信款	\$ 189,500	\$ 216,500	\$ 243,500
應收利息	183,501	196,216	165,009
應收待交割股票款	57,033	12,537	52,576
應收待交割資產交換款	1,006	10,041	4,225
應收現金股利	1,349	-	3,055
其 他	40	42	897
	432,429	435,336	469,262
減：備抵損失	(3,896)	(4,330)	(4,870)
	<u>\$ 428,533</u>	<u>\$ 431,006</u>	<u>\$ 464,39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應 收 代 墊 授 信 款	應 收 利 息	合 計
期初餘額 (IAS 39)	\$ 4,330	\$ -	\$ 4,330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160	160
期初餘額 (IFRS 9)	4,330	160	\$ 4,490
減：本期預期信用減損迴轉			
利益	(540)	(54)	(594)
期末餘額	<u>\$ 3,790</u>	<u>\$ 106</u>	<u>\$ 3,896</u>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應收代墊授信款	
期初餘額	5,410
減：本期迴轉	(540)
期末餘額	<u>\$ 4,870</u>

十四、其他金融資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質抵押定期存單(附註三一)	\$ 1,059,400	\$ 1,059,400	\$ 1,059,400
質抵押可轉讓定期存單 (附註三一)	3,400,014	2,299,999	2,400,00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	12,582	12,582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5,800	14,946	5,800
	<u>\$ 4,465,214</u>	<u>\$ 3,386,927</u>	<u>\$ 3,477,786</u>

本公司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提供定期存單面額分別為 4,459,400 仟元、3,359,400 仟元及 3,459,400 仟元作為申請拆款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而繳存於銀行之擔保品。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055%、1.055%-3.250% 及 1.055%。

十五、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29	\$ 11,379	\$ 3,681	\$ 2,795	\$ 12,563	\$ 34,247
處 分	-	-	(107)	(106)	-	(213)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3,829</u>	<u>11,379</u>	<u>3,574</u>	<u>2,689</u>	<u>12,563</u>	<u>34,034</u>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93	1,729	2,009	6,281	13,812
處 分	-	-	(107)	(106)	-	(213)
折舊費用	-	129	449	228	628	1,434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u>3,922</u>	<u>2,071</u>	<u>2,131</u>	<u>6,909</u>	<u>15,033</u>
106 年 6 月 30 日淨額	<u>\$ 3,829</u>	<u>\$ 7,457</u>	<u>\$ 1,503</u>	<u>\$ 558</u>	<u>\$ 5,654</u>	<u>\$ 19,001</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29	\$ 11,379	\$ 4,371	\$ 1,446	\$ 12,563	\$ 33,588
增 添	-	-	190	-	-	190
處 分	-	-	(273)	(316)	-	(589)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3,829</u>	<u>11,379</u>	<u>4,288</u>	<u>1,130</u>	<u>12,563</u>	<u>33,189</u>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50	1,996	1,107	7,537	14,690
處 分	-	-	(273)	(316)	-	(589)
折舊費用	-	129	545	101	628	1,403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u>4,179</u>	<u>2,268</u>	<u>892</u>	<u>8,165</u>	<u>15,504</u>
107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3,829</u>	<u>\$ 7,329</u>	<u>\$ 2,375</u>	<u>\$ 339</u>	<u>\$ 5,026</u>	<u>\$ 18,898</u>
107 年 6 月 30 日淨額	<u>\$ 3,829</u>	<u>\$ 7,200</u>	<u>\$ 2,020</u>	<u>\$ 238</u>	<u>\$ 4,398</u>	<u>\$ 17,685</u>

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均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44 年
電腦設備	3 年
其他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10 年

本公司並無提供不動產及設備作為保證、抵押或設定典權等情事。

十六、其他資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存出保證金	\$ 363,901	\$ 364,627	\$ 362,983
預付款	2,800	1,164	1,931
	<u>\$ 366,701</u>	<u>\$ 365,791</u>	<u>\$ 364,914</u>

本公司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存出保證金明細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以債券投資抵繳之保證金 (附註九、十二及三一)			
票券商兼營證券業務 營業保證金	\$ 234,925	\$ 235,619	\$ 233,975
以現金或銀行定存單抵繳之 保證金(附註三一)			
櫃檯買賣中心營業保證 金	20,000	20,000	20,000
債券經紀商營業保證金	59,400	59,400	59,400
債券自營商營業保證金	25,000	25,000	25,000
櫃檯買賣中心交割結算 基金	10,444	10,476	10,476
小計	<u>114,844</u>	<u>114,876</u>	<u>114,876</u>
其他			
高爾夫球證	8,200	8,200	8,200
其他	5,932	5,932	5,932
小計	<u>14,132</u>	<u>14,132</u>	<u>14,132</u>
	<u>\$ 363,901</u>	<u>\$ 364,627</u>	<u>\$ 362,983</u>

依票券金融管理法及證券商管理規則等規定，本公司繳存於中央銀行暨指定銀行作為票券商營業保證金及債券營業保證金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政府債券及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國內政府債券，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票面金額均為 225,400 仟元，年利率均為 1.500%。

十七、銀行暨同業拆借

本公司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銀行暨同業拆借之金額分別為 9,000,000 仟元、12,840,000 仟元及 9,495,000 仟元，年利率分別為 0.500%-0.550%、0.400%-0.440%及 0.400%-0.420%，最後到期日分別為 107 年 7 月 16 日、107 年 1 月 11 日及 106 年 7 月 11 日。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銀行拆借及透支之信用額度分別計 42,501,600 仟元、36,043,400 仟元及 35,862,600 仟元。

十八、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附買回票券負債	\$ 21,713,311	\$ 20,720,400	\$ 18,225,072
附買回債券負債	<u>24,011,331</u>	<u>22,542,870</u>	<u>21,548,900</u>
	<u>\$ 45,724,642</u>	<u>\$ 43,263,270</u>	<u>\$ 39,773,972</u>

上述附買回票券及債券依約定應分別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107 年 6 月 4 日及 106 年 12 月 6 日前以 45,742,162 仟元、43,277,744 仟元及 39,786,992 仟元買回。

十九、應付款項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待交割債券款	\$ 100,477	\$ -	\$ 203,301
應付薪資及獎金	93,519	113,121	78,183
應付待交割股票款	31,430	56,033	35,051
應付保管款	22,508	19,079	23,794
應付待交割資產交換款	20,000	-	804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9,255	34,536	18,143
應付代收買賣債券稅款	15,848	16,164	14,287
應付利息	9,917	8,681	6,728
應付待交割可轉換債款	580	2,190	-
其 他	<u>40,824</u>	<u>32,435</u>	<u>39,029</u>
	<u>\$ 354,358</u>	<u>\$ 282,239</u>	<u>\$ 419,320</u>

二十、其他負債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存入保證金	\$ 123,635	\$ 66,986	\$ 61,146
其 他	<u>7,730</u>	<u>12,815</u>	<u>8,317</u>
	<u>\$ 131,365</u>	<u>\$ 79,801</u>	<u>\$ 69,463</u>

存入保證金主要係授信戶為能機動續發商業本票及塗銷擔保品，故將現金存入本公司做為擔保品之用。

二十一、負債準備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保證責任準備	\$ 825,181	\$ 794,641	\$ 735,929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u>80,840</u>	<u>79,558</u>	<u>79,196</u>
	<u>\$ 906,021</u>	<u>\$ 874,199</u>	<u>\$ 815,125</u>

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保證責任準備之提存為 30,540 仟元。

二十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2,151 仟元及 3,487 仟元。

二三、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50,000</u>	<u>550,000</u>	<u>550,000</u>
額定股本	<u>\$ 5,500,000</u>	<u>\$ 5,500,000</u>	<u>\$ 5,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450,666</u>	<u>450,666</u>	<u>450,666</u>
已發行股本	<u>\$ 4,506,655</u>	<u>\$ 4,506,655</u>	<u>\$ 4,506,655</u>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3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股利配發政策乃依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按穩定原則分派，兼採平衡股利政策，以確保公司之正常營運暨保障股東之投資權益，未來分派股利原則上將依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累積盈餘及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決定，若有盈餘，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40%，並維持於相關業界之一般發放水準。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並依票券金融管理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實收資本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 15%。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8 日及 106 年 5 月 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9,526	\$ 136,336		
現金股利	324,479	315,466	\$ 0.72	\$ 0.70

(三) 其他權益項目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8,011
當期產生	
未實現利益	47,224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849)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210,38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餘額 (IAS39)	\$ 231,203
追溯適用 IFRS9 之影響數	(231,203)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9)	<u>\$ -</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269,068</u>
期初餘額 (IFRS 9)	<u>269,068</u>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43,935)
權益工具	(3,094)
債務工具預期信用損失之調整	(2,283)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債務工具	(<u>16,481</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65,793</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轉至保留盈餘	<u>4,537</u>
期末餘額	<u>\$ 207,812</u>

二四、淨 收 益

(一) 利息淨收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債券息	\$ 142,927	\$ 144,274
票券息	188,217	156,658
其他	<u>2,523</u>	<u>3,259</u>
	<u>333,667</u>	<u>304,191</u>
利息費用		
附買回債券息	(42,451)	(37,525)
附買回票券息	(42,275)	(31,910)
拆借息及透支息	(<u>23,731</u>)	(<u>21,131</u>)
	(<u>108,457</u>)	(<u>90,566</u>)
	<u>\$ 225,210</u>	<u>\$ 213,625</u>

(二) 手續費淨收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手續費收入		
保證手續費收入	\$ 58,490	\$ 54,862
承銷手續費收入	40,793	30,696
簽證手續費收入	-	7,315
其 他	<u>4,513</u>	<u>7,115</u>
	103,796	99,988
手續費費用		
其 他	(<u>12,763</u>)	(<u>8,905</u>)
	<u>\$ 91,033</u>	<u>\$ 91,083</u>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處分（損）益		
票 券	\$ 64,218	\$ 84,386
債 券	12,371	(88)
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46,389	25,535
衍生性金融商品	1,868	1,173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資產 交換合約	<u>8,365</u>	<u>11,170</u>
	<u>133,211</u>	<u>122,176</u>
評價（損）益		
票 券	(930)	(832)
債 券	(7,286)	17,357
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4,451	(909)
衍生性金融商品	(2,146)	(4,144)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資產 交換合約	(1,211)	1,165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u>815</u>	(<u>2,556</u>)
	(<u>6,307</u>)	<u>10,081</u>
	<u>\$ 126,904</u>	<u>\$ 132,257</u>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106 年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債 券	\$ 10,983
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11,785
股利收入	<u>2,081</u>
	<u>\$ 24,849</u>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107 年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債 券	\$ 16,481
股利收入	<u>1,040</u>
	<u>\$ 17,521</u>

二五、折舊及員工福利費用

(一) 折 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及設備	<u>\$ 1,403</u>	<u>\$ 1,43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403</u>	<u>\$ 1,434</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75,787	\$ 71,862
勞健保費用	4,355	4,687
其他員工福利	<u>2,882</u>	<u>2,787</u>
	<u>83,024</u>	<u>79,33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534	\$ 1,471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二)	<u>2,151</u>	<u>3,487</u>
	<u>3,685</u>	<u>4,95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6,709</u>	<u>\$ 84,29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6,709</u>	<u>\$ 84,294</u>

(三)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5%至 5%及不高於 1.7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4.00%	4.00%
董監事酬勞	1.75%	1.75%
<u>金 額</u>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現 金</u>		
員工酬勞	\$ 13,395	\$ 12,621
董監事酬勞	5,860	5,522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2 月 23 日及 106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24,025	\$	23,595
董監事酬勞		10,511		10,323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稅 捐	\$ 15,182	\$ 13,156
租金支出	11,997	8,631
勞 務 費	3,272	2,974
郵 電 費	2,786	2,655
業務推廣費	1,569	1,342
會 費	889	889
其 他	14,039	18,054
合 計	<u>\$ 49,734</u>	<u>\$ 47,701</u>

二七、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55,736	\$ 49,5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47	10
以前年度之調整	(421)	732
	<u>55,362</u>	<u>50,249</u>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97	(1,249)
稅率變動	(4,708)	-
	<u>(4,511)</u>	<u>(1,24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0,851</u>	<u>\$ 49,000</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267)	\$ -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以前及 105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稅 後	股數（分母） （ 仟 股 ）	每股盈餘（元）
<u>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64,773	450,666	\$ 0.59
<u>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48,394	450,666	\$ 0.55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辦公室等租賃合約，租金按月支付，租期陸續於 111 年 4 月底前到期。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不超過 1 年	\$ 21,413	\$ 21,341	\$ 21,332
1~5 年	57,510	69,118	78,923
	<u>\$ 78,923</u>	<u>\$ 90,459</u>	<u>\$ 100,255</u>

三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銀行)	本公司之董事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銀行)	本公司之董事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銀行)	實質關係人
美心西餐廳股份有限公司(美心西餐廳)	本公司之董事
嘉裕股份有限公司(嘉裕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遠鼎投資)	本公司之董事
煥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煥燁企業)	本公司之董事
年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年豐投資)	本公司之董事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萬華企業)	實質關係人
第一華僑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飯店)	實質關係人
其 他	本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 經理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存放銀行

107年6月30日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質抵押定期存單	原始到期日3個月以上定存	帳列其他資產一存出保證金	合 計	利 息 收 入	
遠東銀行	\$ 3,630	\$ 9,400	\$ 5,800	\$ 104,400	\$ 123,230	\$ 501
台新銀行	104,445	400,000	-	-	504,445	1,396
日盛銀行	107,753	200,000	-	-	307,753	195
	<u>\$ 215,828</u>	<u>\$ 609,400</u>	<u>\$ 5,800</u>	<u>\$ 104,400</u>	<u>\$ 935,428</u>	<u>\$ 2,092</u>
利率區間	0.000%-0.100%	0.100%-1.055%	1.055%	0.620%-1.055%		

106年12月31日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質抵押定期存單	原始到期日3個月以上定存	帳列其他資產一存出保證金	合 計	利 息 收 入	
遠東銀行	\$ 16,539	\$ 9,400	\$ 5,800	\$ 104,400	\$ 136,139	\$ 846
台新銀行	81,001	400,000	-	-	481,001	1,967
日盛銀行	47,496	200,000	-	-	247,496	490
	<u>\$ 145,036</u>	<u>\$ 609,400</u>	<u>\$ 5,800</u>	<u>\$ 104,400</u>	<u>\$ 864,636</u>	<u>\$ 3,303</u>
利率區間	0.000%-0.100%	0.100%-1.055%	1.055%	0.620%-1.055%		

106年6月30日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質抵押定期存單	原始到期日3個月以上定存	帳列其他資產一存出保證金	合 計	利 息 收 入	
遠東銀行	\$ 2,979	\$ 9,400	\$ 5,800	\$ 104,400	\$ 122,579	\$ 508
台新銀行	83,435	400,000	-	-	483,435	897
日盛銀行	62,421	200,000	-	-	262,421	291
	<u>\$ 148,835</u>	<u>\$ 609,400</u>	<u>\$ 5,800</u>	<u>\$ 104,400</u>	<u>\$ 868,435</u>	<u>\$ 1,696</u>
利率區間	0.000%-0.100%	0.100%-1.055%	1.055%	0.600%-1.055%		

2. 買賣票券及債券等交易（係當期累積交易金額）

	向關係人 購買債券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出售票券及債 券予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損益
<u>107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台新銀行	\$ 99,448	\$ 1,744,645	\$ 200
遠東銀行	99,763	-	-
日盛銀行	-	1,697,981	718
	<u>\$ 199,211</u>	<u>\$ 3,442,626</u>	<u>\$ 918</u>
<u>106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台新銀行	\$ 400,360	\$ 650,758	\$ 373
遠東銀行	100,123	249,646	(65)
日盛銀行	-	599,330	571
	<u>\$ 500,483</u>	<u>\$ 1,499,734</u>	<u>\$ 879</u>

3. 附買回債券交易（係當期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附買回 條件之債券 交易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u>107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遠東銀行	<u>\$ 9,477,500</u>	0.320%-0.380%	<u>\$ 477</u>
<u>106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遠東銀行	\$ 17,861,662	0.310%-0.400%	\$ 590
台新銀行	400,238	0.230%-0.280%	9
	<u>\$ 18,261,900</u>		<u>\$ 599</u>

4.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交易金額 (名目本金)	利率區間	已實現衍生性 金融商品利益 －淨額
<u>107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遠東銀行	\$ 95,000	1.450%-2.500%	\$ 1,961
<u>106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遠東銀行	\$ 410,000	1.200%-2.750%	\$ 4,725

5. 利率交換（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未到期合約	金融資產 期末餘額	金融負債 期末餘額	已實現衍生性 金融商品 利益－淨額
<u>107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台新銀行	\$ 900,000	\$ 773	\$ 1,602	\$ 288
遠東銀行	600,000	726	2,853	15
	<u>\$ 1,500,000</u>	<u>\$ 1,499</u>	<u>\$ 4,455</u>	<u>\$ 303</u>
<u>106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台新銀行	\$ 1,200,000	\$ 2,899	\$ 2,477	\$ 344
遠東銀行	600,000	2,641	4,009	14
	<u>\$ 1,800,000</u>	<u>\$ 5,540</u>	<u>\$ 6,486</u>	<u>\$ 358</u>

6. 銀行暨同業拆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u>107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遠東銀行	\$ 1,600,000	\$ -	0.340%-0.410%	\$ 1,153
日盛銀行	200,000	-	0.280%-0.450%	13
台新銀行	1,600,000	-	0.370%-0.470%	2,727
	<u>\$ 3,400,000</u>	<u>\$ -</u>		<u>\$ 3,893</u>
<u>106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遠東銀行	\$ 2,100,000	\$ 1,000,000	0.250%-0.420%	\$ 1,366
日盛銀行	305,000	-	0.230%-0.380%	36
台新銀行	1,200,000	1,000,000	0.300%-0.440%	1,326
	<u>\$ 3,605,000</u>	<u>\$ 2,000,000</u>		<u>\$ 2,728</u>

7. 商業本票保證

	核貸金額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動用 金額	保證 手續費收入	契約期間	擔保品
<u>107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萬華企業	\$ 400,000	\$ -	\$ -	\$ -	106.03.03- 107.03.02	無
第一飯店	<u>400,000</u>	<u>-</u>	<u>-</u>	<u>-</u>	106.03.03- 107.03.02	無
	<u>\$ 800,000</u>	<u>\$ -</u>	<u>\$ -</u>	<u>\$ -</u>		
<u>106年1月1日</u>						
<u>至6月30日</u>						
萬華企業	\$ 400,000	\$ -	\$ -	\$ -	106.03.03- 107.03.02	無
第一飯店	<u>400,000</u>	<u>-</u>	<u>-</u>	<u>-</u>	106.03.03- 107.03.02	無
	<u>\$ 800,000</u>	<u>\$ -</u>	<u>\$ -</u>	<u>\$ -</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0,558	\$ 10,337
離職福利	-	-
	<u>\$ 10,558</u>	<u>\$ 10,33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及同業拆借、中央銀行拆借、銀行透支抵用額度、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票券商營業保證金、櫃檯買賣中心結算保證金及債券營業保證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質抵押定期存單（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	\$ 1,059,400	\$ 1,059,400	\$ 1,059,400
質抵押可轉讓定期存單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3,400,014	2,299,999	2,400,004
以現金或銀行定存單抵繳之 保證金（帳列存出保證金）	114,844	114,876	114,876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政府公債（係採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理並帳列存出保證金）	\$ -	\$ 235,619	\$ 233,975
政府公債（係採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理並帳列存出保證金）	234,925	-	-
	<u>\$ 4,809,183</u>	<u>\$ 3,709,894</u>	<u>\$ 3,808,255</u>

三二、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業務經營而產生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出售並承諾附買回之短期票券及債券（買回價格）	\$ 45,742,162	\$ 43,277,744	\$ 39,786,992
購入並承諾附賣回之票券及債券（賣回價格）	-	-	50,511
保證商業本票	37,465,200	35,900,500	35,432,600
固定指標利率商業本票承諾協議	5,843,000	5,443,000	6,743,000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一) 概述

本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為使本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本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二) 資本管理程序

董事會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高決策機構，資本管理則由風險管理部門進行監督、分配及計算，主係是根據「票券金融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以維持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之

規定，並每季申報主管機關。本公司內部訂定 13%為資本適足率警示標準，並訂定 12%為資本適足率管理下限，資本適足率低於警示標準時，將限制部分業務承作，調整資產配置。

(三)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分析項目				
合格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 7,145,444	\$ 7,231,645	\$ 7,000,789
	第二類資本	450,529	435,636	381,603
	第三類資本	88,680	105,140	103,670
	合格自有資本	7,684,653	7,772,421	7,486,062
加權風險性資產	信用風險	38,074,898	37,114,841	36,324,664
	作業風險	1,544,852	1,544,852	1,485,608
	市場風險	16,343,172	18,892,089	18,166,18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5,962,922	57,551,782	55,976,454
資本適足率		13.73%	13.51%	13.3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77%	12.57%	12.51%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0.80%	0.76%	0.68%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0.16%	0.18%	0.18%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7.10%	6.95%	7.79%

註：1. 資本適足率=合格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 總資產係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計金額。

3. 本表合格自有資本及與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應依「票券金融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並填列。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二)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及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衍生性工具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利率交換合約及資產交換合約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

(三)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資 產 及 負 債	107年6月30日			
	合 計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 1 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 (第 2 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 3 等級)
重複性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30,964,105	\$ -	\$ 30,964,105	\$ -
股票投資	135,364	135,364	-	-
基金受益憑證	2,399	2,399	-	-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3,993	-	3,993	-
混合金融商品	61,615	-	61,61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88,490	55,145	-	33,345
債券投資	25,416,557	-	25,416,557	-
重複性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11,174	-	11,174	-
混合金融商品	1,092,844	-	-	1,092,844
負 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830	-	12,830	-

資 產 及 負 債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相 同 資 產 於 活 絡 市 場 之 報 價 (第 1 等 級)	重 大 之 其 他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2 等 級)	重 大 之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3 等 級)
重複性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34,227,298	\$ -	\$ 34,227,298	\$ -
股票投資	143,002	143,002	-	-
基金受益憑證	13,776	13,776	-	-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3,178	-	3,178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830	-	51,83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9,561	39,561	-	-
債券投資	24,702,869	500,346	24,202,523	-
重複性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5,962	-	15,962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1,755	-	-	1,131,755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15,472	-	15,472	-

資 產 及 負 債	106年6月30日			
	合 計	相 同 資 產 於 活 絡 市 場 之 報 價 (第 1 等 級)	重 大 之 其 他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2 等 級)	重 大 之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3 等 級)
重複性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27,539,924	\$ -	\$ 27,539,924	\$ -
債券投資	399,893	-	399,893	-
股票投資	222,244	222,244	-	-
基金受益憑證	87,979	87,979	-	-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249	-	249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4,165	-	74,16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35,157	135,157	-	-
債券投資	23,535,940	-	23,535,940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50,446	50,446	-	-

(接次頁)

(承前頁)

資 產 及 負 債	106年6月30日			
	合 計	相 同 資 產 於 活 絡 市 場 之 報 價 (第 1 等 級)	重 大 之 其 他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2 等 級)	重 大 之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3 等 級)
重複性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0,932	\$ -	\$ 20,932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6,122	-	-	1,186,122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888	-	16,888	-

2. 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IAS39)	\$ 1,131,755	\$ -	\$ 1,131,755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30,935	30,935
期初餘額 (IFRS 9)	1,131,755	30,935	1,162,6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211)	-	(1,2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410	2,410
購 買	625,400	-	625,400
處 分	(663,100)	-	(663,100)
期末餘額	\$ 1,092,844	\$ 33,345	\$ 1,126,189
當期末實現損益	(\$ 48)	\$ 2,410	\$ 2,362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衍 生 工 具
期初餘額	\$ 1,350,9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65
購 買	387,800
處 分	(553,800)
期末餘額	<u>\$ 1,186,122</u>
當期末實現利益	<u>\$ 2,702</u>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益金額分別為損失 2,256 仟元及利益 2,922 仟元。

4.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利率交換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利率及合約所訂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依櫃檯買賣中心提供之債券百元價格。
國內票券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反映票券發行人期末現時借款利率之折現率進行折現。
國內政府公債	依櫃檯買賣中心提供之債券百元價格。
國內上市（櫃）債券投資	參考初級市場發行訊息及櫃買中心提供公司債參考利率，加計風險溢酬推導公允價值。
外幣上市（櫃）債券投資	參考各投資系統提供之債券百元價格。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利率及合約所訂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5.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 3 等級主要有混合金融資產及股票投資。本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 3 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107年6月30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金融商品 混合金融商品	\$ 1,092,844	現金流量折現法	(1)折現率 (2)信用風險溢酬	0.191%~1.165% 30bp~235bp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信用風險溢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金融商品 股票投資	33,345	市場法	(1)流動性折價率 (2)股價淨值比	10%~30% 1.040%~1.090%	流動性折價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股價淨值比越高，公允價值愈高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106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金融商品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31,755	現金流量折現法	(1)折現率 (2)信用風險溢酬	0.185%~1.165% 30bp~235bp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信用風險溢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106年6月30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金融商品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86,122	現金流量折現法	(1)折現率 (2)信用風險溢酬	0.189%~1.208% 30bp~235bp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信用風險溢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 3 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項	目	輸 入 值	向 上 或 下 變 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u>107年6月30日</u>					
<u>資 產</u>					
混合金融資產		折 現 率	向上變動 1bp	\$ -	\$ 163
股票投資		流動性折價率	向上變動 10%	-	833

項 目	輸 入 值	向 上 或 下 變 動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期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106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折 現 率	向上變動 1bp	\$ -	\$ 181

項 目	輸 入 值	向 上 或 下 變 動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期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106 年 6 月 30 日				
資 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折 現 率	向上變動 1bp	\$ -	\$ 181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四)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34,403,216	\$ 28,271,22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	1,183,585	1,260,287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註1）	35,671,508		
放款及應收款（註2）	-	4,173,090	4,348,9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3）	-	24,990,631	23,917,654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	\$ 2,001,037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88,490	-	-
債務工具投資 (註 5)	25,651,482	-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2,830	15,472	67,3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6)	55,079,000	56,385,509	49,688,292
保證責任準備	825,181	794,641	735,929

註 1：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質抵押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應收款項、質抵押定期存單、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以現金或銀行定存單抵繳之存出保證金及其他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3：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質抵押政府公債及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應收款項、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質抵押定期存單、以現金或銀行定存單抵繳之存出保證金及其他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5：餘額係包含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質抵押政府公債（帳列其他資產）。

註 6：餘額係包含銀行暨同業拆借、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及應付款項。

三五、財務風險管理資訊

(一) 概述

本公司風險管理目的，除遵循法令外，主要係在公司可承受最大風險範圍內進行各項風險性資產及負債管理，以系統化、制度化

的方式控制經營風險，避免財務危機成本，追求公司永續的發展。為達成以上目標，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機制將持續透過制度及文化的建立，由公司之董事會、高階管理人員及各單位員工共同參與推動，並經由上下共守的程序，從公司整體的角度，協助其規劃制定，利用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程序性的活動，有效對營運相關業務所可能遭遇的風險進行控管與揭露。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流程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架構決策之最高決策單位，並監督風險管理衡量之實施。管理階層執行董事會核定之政策，以辨識、衡量、監督及控制各類風險之程序並定期提報董事會。本公司設有稽核室及管理部風險管理科，對於所營業務之各項風險理分別查核、監督、評估及控管，另為強化風險管理，本公司成立「授信審議委員會」負責保證業務之信用風險控管。另設立「投資評議委員會」負責監督股權相關商品之投資運作情形。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流程架構：可區分為風險政策的制定，以及風險管理執行的過程，執行的過程包括：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及呈報四個階段進行。由董事會核定各項風險控管政策，再透過各單位針對各類型的風險進行界定，利用各種質或量的方式，進行控管衡量，並呈報管理階層，作為相關決策之參考。

(三) 風險管理政策

1. 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針對與交易往來客戶之特性、財務業務狀況設定信用分級制度，對單一產品、單一客戶之暴險及風險集中程度等均訂定限額及控管方式。建立適當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包括信用給予之核准流程、衡量及監督流程。各單位於交易前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額度使用情形外並確認交易的適法性。交易後定期檢視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對於風險提高之交易對手，適時降低信用限額、限制新增部位、或信用加強（如增提擔保品）措施。

2. 市場風險

本公司透過定期及不定期的會議，隨時掌握每天、每週及每月可能的市場變化，為部位操作策略之依據。另建立各項管理系統及資料庫，作為輔助工具，並透過總體經濟研究小組對於總體經濟分析，作為管理之參考。

為管理市場風險，除每日由風險管理部門評估各項金融資產市值變化外，並設定敏感度限額、部位限額、停損限額等以有效控管市場風險。另為監控金融資產部位之利差變動情形，亦定期分析各金融資產負債部位之利差變化。

3. 作業風險

為降低作業風險，本公司各項業務均訂有相關規章及作業手冊，作為業務承作依據，各相關人員應嚴格遵守相關規定並遵循交易、交割、會計，風控及稽核等業務分立之原則。稽核單位定期辦理一般及專案自行查核，並檢討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法規遵循及評估營運之健全性。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應綜合考量各部門對資金需求之金額與時程，進行資金管理；並對異常或緊急狀況導致之資金調度需求，擬定應變計畫。本公司為加強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有效運用資金以提高營運效益，依「資金籌措暨流動性風險管理要點」訂定單一客戶承作附買回交易單日資金缺口限額、單日資金缺口限額及各天期缺口限額。另為衡量與監控本公司資金流動性風險，由風險管理部門定期提供資金流動性風險報告給高階管理人員參考。

(四) 風險來源與定義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債務人及交易對手無法履約或還本付息之潛在風險。包含擔任商業本票保證人，發行人違約風險、從事票債券買賣自營業務、持有部位發行人違約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及投資股權商品標的公司違約風險。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價值在持有期間因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例如：利率、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引致資產負債表內和表外項目發生虧損的風險。

3.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係指因人為疏失或不可避免之外在因素，致未能依法規、內控制度規定的流程執行業務，致發生損失之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因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合約到期義務而可能承受之風險。

(五) 風險避險政策及監視避險持續有效性

1. 信用風險

本公司訂有『授信業務手冊』，持續監控授信戶之動態，加強貸放後管理。風險管理部及各營業單位並定期提供票、債券發行人與保證人、股權相關商品發行人、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資料及信用資訊，以供評估及追蹤風險部位之信用風險。另風險管理部就各往來業務定期針對個別金融機構、同一企業、集團訂定各項信用限額，並經總經理核定後進行控管。

2. 市場風險

主要為本公司持有部位受利率或價格變動時，能透過個別或組合的避險工具，規避現金流量風險或公允價值變動風險，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並定期就經濟金融情勢之變化及經營策略之調整，檢討與修正各項交易風險限額，以確保相關風險衡量指標及流程符合既定之政策、內部控制及作業程序。

3. 作業風險

本公司依職能分立原則，區分前臺及後臺作業。前臺由營業單位負責交易事項之授權、核准；後臺由作業部負責交易事項之執行、紀錄，俾相互驗證交易之正確性。另透過加強員工

訓練、電腦化作業管理及覆核機制，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減少作業風險發生機率。

4. 流動性風險

設定全公司各天期之資金缺口限額，由風險管理部門每日列印票債券流動性風險控管表及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缺口表，每季提報董事會票債券流動性風險季報表。如超過前述限額，應簽請授權層級核定後辦理，並採取適當改善措施，以確保支付能力。

(六) 重大財務風險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中包括因利率、價格波動的風險。本公司衡量利率風險的方法主要應用敏感度分析：包括如存續期間、PVBP（Price Value of a Basis Point，或稱 DV01、PV01）及 Greek 值，以判斷市場利率每上升 0.01%，將使得利率相關商品部位之公允價值下降多少。市場利率每上升 0.01%，對利率敏感性商品部位之敏感度分析如下（新台幣仟元）：

金融商品別	107年6月30日		
	總 面 額	平均存續期間 (年)	每變動 0.01% 對 公允價值的影響
票 券	\$ 34,397,900	0.0855	\$ 294
債 券	25,364,532	2.4233	6,035

金融商品別	106年12月31日		
	總 面 額	平均存續期間 (年)	每變動 0.01% 對 公允價值的影響
票 券	\$ 36,560,300	0.0911	\$ 189
債 券	24,580,280	2.8227	6,835

金融商品別	106年6月30日		
	總 面 額	平均存續期間 (年)	每變動 0.01% 對 公允價值的影響
票 券	\$ 29,970,100	0.0868	\$ 260
債 券	23,822,660	2.6418	6,129

價格波動之衡量則透過損益分析，分別針對商品特性進行損益評價，若該商品有集中市場交易則採市價評估法，如可轉換公司債、及股票等；若無則採理論價評價，如利率交換、資產交換及債券選擇權等，並每日觀察其損益變化情況。未來將朝向風險值等系統模型進行開發與建置工作。

2. 信用風險

(1) 本公司信用最大暴險額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發生損失。本公司在提供商業本票發行保證時，均需作嚴謹之信用評估，必要時，並要求客戶提供適當之擔保品。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具有擔保品之保證所占比率分別約為62.21%、63.95%及64.08%。擔保品通常為現金、不動產、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公司視情況需要而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帳列各類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請參閱資產負債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之各項說明。

本公司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商業本票保證之合約金額分別為77,655佰萬元、79,454佰萬元及77,942佰萬元（已動用餘額分別為37,465佰萬元、35,901佰萬元及35,433佰萬元）。由於此等保證僅在商業本票發票人到期未予兌償時，本公司始需代為墊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假設保證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符，亦即此為其可能發生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保證責任準備之變動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保證責任準備之調節表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預期信用損失				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1 2 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已信用減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合	計
期初餘額	\$ 171,655	\$ -	\$ -	\$ 171,655	\$ 622,986	\$ 794,641
提列	11,631	-	-	11,631	-	11,631
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18,909	18,909
期末餘額	\$ 183,286	\$ -	\$ -	\$ 183,286	\$ 641,895	\$ 825,181

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AS 39 之損失發生模型認列之備抵減損餘額調節至依 IFRS 9 預期損失模型之備抵減損餘額調節表如下：

	IAS 39 下 備抵減損餘額 之提列數			重分類再衡量	IFRS 9 下 備抵減損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					
保證商業本票	\$ -	\$ -	\$ 171,655		\$ 171,655
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794,641	-	(171,655)		622,986
期末餘額	\$ 794,641	\$ -	\$ -		\$ 794,641

信用風險曝險

本公司 107 年 6 月 30 日表內外授信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及備抵減損之金額如下：

	表內		表外		信	資	產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評等等級	1 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合	計	
內部等級 A-B	\$ 8,130,500	\$ -	\$ -	\$ -	\$ 8,130,500		
內部等級 C-D	29,432,200	-	-	-	29,432,200		
內部等級 E	-	-	-	-	-		
總帳面金額	\$ 37,562,700	\$ -	\$ -	\$ -	\$ 37,562,700		
備抵減損	\$ 183,286	\$ -	\$ -	\$ -	\$ 183,286		
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	641,895	-	-	-	641,895		
總計	\$ 825,181	\$ -	\$ -	\$ -	\$ 825,181		

不適用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金額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利率交換合約	\$ 11,174
非衍生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30,964,105
質押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3,400,014
國內上市（櫃）股票	135,364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3,993
基金受益憑證	2,399
混合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資產交換合約	1,092,844
國內債券投資－可轉換公司債	61,615
小計	<u>35,671,508</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88,490
	<u>\$ 35,759,998</u>

(2)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上列所述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

惟本公司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承作商業本票之保證發行業務，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產業如下（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產業型態	107年6月30日	
	保證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不動產業	\$ 12,195	\$ 12,195
金融及保險業	11,278	11,278
製造業	5,837	5,837
其他	8,155	8,155
總計	<u>\$ 37,465</u>	<u>\$ 37,465</u>

產業型態	106年12月31日	
	保證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不動產業	\$ 12,602	\$ 12,602
金融及保險業	9,700	9,700
製造業	5,450	5,450
其他	8,149	8,149
總計	<u>\$ 35,901</u>	<u>\$ 35,901</u>

產業型態	106年6月30日	
	保證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不動產業	\$ 11,693	\$ 11,693
金融及保險業	10,717	10,717
製造業	4,918	4,918
其他	8,105	8,105
總計	<u>\$ 35,433</u>	<u>\$ 35,433</u>

若交易相對人未能履約，且其提供之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品完全失去價值時，所可能發生之損失金額與保證餘額相符。

(3) 本公司資產風險等級分析

本公司定期對持有之金融資產，依授信戶、債務工具發行人、交易對手依下列信用風險等級進行分析：

- A. 低度風險：信用品質及其財務承諾履約能力高於一般水準。
- B. 中度風險：信用品質及其財務承諾履約能力屬於一般水準。
- C. 高度風險：信用品質及其財務承諾履約能力薄弱。

本公司資產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金融資產之外，本公司票券及有價證券投資部位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表：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A)	已逾期未減損 部位金額 (B)	已減損 金額 (C)	總 (A) + (B) + (C)	計 (A) + (B) + (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無客觀證據者	淨 (A)+(B)+(C)-(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183,585	\$ -	\$ -	\$ 1,183,585	\$ 1,183,585	\$ -	\$ 1,183,585
股票投資	34,227,298	-	-	34,227,298	34,227,298	-	34,227,298
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156,778	-	-	156,778	156,778	-	156,778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3,178	-	-	3,178	3,178	-	3,178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投資	24,702,869	-	-	24,702,869	24,702,869	-	24,702,869
債券投資	39,561	-	-	39,561	39,561	-	39,561
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12,582	-	-	12,582	12,582	-	12,5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6月30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A)	已逾期未減損 部位金額 (B)	已減損 金額 (C)	總 (A) + (B) + (C)	計 (A) + (B) + (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無客觀證據者	淨 (A)+(B)+(C)-(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660,180	\$ -	\$ -	\$ 1,660,180	\$ 1,660,180	\$ -	\$ 1,660,180
股票投資	27,539,924	-	-	27,539,924	27,539,924	-	27,539,924
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310,223	-	-	310,223	310,223	-	310,223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249	-	-	249	249	-	249
固定利率金融投資	50,510	-	-	50,510	50,510	-	50,51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23,535,940	-	-	23,535,940	23,535,940	-	23,535,940
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135,157	-	-	135,157	135,157	-	135,15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82	-	-	12,582	12,582	-	12,582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具有槓桿倍數效果之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公司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6月30日						
	1 - 3 0 天	3 1 - 9 0 天	9 1 - 1 8 0 天	1 8 1 - 3 6 5 天	1 年 - 7 年	7 年 以 上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5,666	\$ -	\$ -	\$ -	\$ -	\$ -	\$ 375,666
存放央行	2,662	-	-	-	-	-	2,6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42,313	14,756,743	300,912	235,965	735,561	-	32,271,49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900,400	1,001,290	1,612,758	1,241,166	20,660,943	88,490	25,505,047
應收款項	-	-	-	428,533	-	-	428,533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	20,870	-	-	20,870
其他金融資產	3,400,014	550,000	409,400	105,800	-	-	4,465,214
存出保證金	-	45,000	-	59,400	259,501	-	363,901
資產合計	<u>20,921,055</u>	<u>16,353,033</u>	<u>2,323,070</u>	<u>2,091,734</u>	<u>21,656,005</u>	<u>88,490</u>	<u>63,433,387</u>
負 債							
銀行暨同業拆借	9,000,000	-	-	-	-	-	9,0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26	-	1,279	11,525	-	12,83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	38,223,637	7,480,718	20,287	-	-	-	45,724,642
應付款項	-	-	-	331,850	22,508	-	354,358
存入保證金	-	-	-	123,635	-	-	123,635
負債合計	<u>47,223,637</u>	<u>7,480,744</u>	<u>20,287</u>	<u>456,764</u>	<u>34,033</u>	<u>-</u>	<u>55,215,465</u>
淨流動缺口	<u>(\$ 26,302,582)</u>	<u>\$ 8,872,289</u>	<u>\$ 2,302,783</u>	<u>\$ 1,634,970</u>	<u>\$ 21,621,972</u>	<u>\$ 88,490</u>	<u>\$ 8,217,922</u>

	106年12月31日						
	1 - 3 0 天	3 1 - 9 0 天	9 1 - 1 8 0 天	1 8 1 - 3 6 5 天	1 年 - 7 年	7 年 以 上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5,813	\$ -	\$ -	\$ -	\$ -	\$ -	\$ 235,813
存放央行	2,918	-	-	-	-	-	2,9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9,475,346	14,463,736	635,739	176,692	835,288	-	35,586,8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00,151	1,599,658	3,017,095	19,885,965	39,561	24,742,430
應收款項	-	-	-	431,006	-	-	431,006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	20,870	-	-	20,870
其他金融資產	2,314,945	650,000	-	409,400	-	12,582	3,386,927
存出保證金	59,400	-	-	45,000	260,227	-	364,627
資產合計	<u>22,088,422</u>	<u>15,313,887</u>	<u>2,235,397</u>	<u>4,100,063</u>	<u>20,981,480</u>	<u>52,143</u>	<u>64,771,392</u>
負 債							
銀行暨同業拆借	12,840,000	-	-	-	-	-	12,84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319	488	-	14,665	-	15,47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	37,729,935	5,513,089	20,246	-	-	-	43,263,270
應付款項	-	-	-	263,160	19,079	-	282,239
存入保證金	-	-	-	66,986	-	-	66,986
負債合計	<u>50,569,935</u>	<u>5,513,408</u>	<u>20,734</u>	<u>330,146</u>	<u>33,744</u>	<u>-</u>	<u>56,467,967</u>
淨流動缺口	<u>(\$ 28,481,513)</u>	<u>\$ 9,800,479</u>	<u>\$ 2,214,663</u>	<u>\$ 3,769,917</u>	<u>\$ 20,947,736</u>	<u>\$ 52,143</u>	<u>\$ 8,303,425</u>

106年6月30日							
	1 - 3 0 天	3 1 - 9 0 天	9 1 - 1 8 0 天	1 8 1 - 3 6 5 天	1 年 - 7 年	7 年 以 上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6,993	\$ -	\$ -	\$ -	\$ -	\$ -	\$ 236,993
存放央行	2,847	-	-	-	-	-	2,8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13,259	12,907,219	85,342	692,667	833,021	-	29,531,50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50,510	-	-	-	-	-	50,5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0,012	100,159	984,995	3,807,240	17,758,595	870,096	23,671,097
應收款項	-	-	-	464,392	-	-	464,392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	20,870	-	-	20,870
其他金融資產	2,400,004	550,000	409,400	105,800	-	12,582	3,477,786
存出保證金	-	45,000	-	59,400	258,583	-	362,983
資產合計	<u>17,853,625</u>	<u>13,602,378</u>	<u>1,479,737</u>	<u>5,150,369</u>	<u>18,850,199</u>	<u>882,678</u>	<u>57,818,986</u>
負 債							
銀行暨同業拆借	9,495,000	-	-	-	-	-	9,49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50,446	-	-	1,664	15,224	-	67,33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	34,094,741	5,478,697	200,534	-	-	-	39,773,972
應付款項	-	-	-	395,526	23,794	-	419,320
存入保證金	-	-	-	61,146	-	-	61,146
負債合計	<u>43,640,187</u>	<u>5,478,697</u>	<u>200,534</u>	<u>458,336</u>	<u>39,018</u>	<u>-</u>	<u>49,816,772</u>
淨流動缺口	<u>(\$ 25,786,562)</u>	<u>\$ 8,123,681</u>	<u>\$ 1,279,203</u>	<u>\$ 4,692,033</u>	<u>\$ 18,811,181</u>	<u>\$ 882,678</u>	<u>\$ 8,002,214</u>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惟已訂有相關風險管理程序控管。另有關本公司有效利率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

5. 匯率風險

(1) 本公司所面臨之匯率風險係持有之外幣資產扣除外幣負債之淨部位，加計衍生工具部位，可能因匯率波動致使公允價值變動發生損失。

(2) 本公司針對匯率風險管理主要係控相關業務之部位限額及損失限額，相關控管措施包括每日監控暴險部位及市價評估、損失限額控管。

(3) 敏感度分析

107年6月30日			
主 要 市 場 風 險 產 品	變 動 幅 度	影 響	
		本 期 損 益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外匯產品	新台幣對美金及 人民幣升值1%	(\$ 8,911)	\$ -
外匯產品	新台幣對美金及 人民幣貶值1%	8,911	-

		106年12月31日		
主 要 市 場 風 險 產 品	變 動 幅 度	影 響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本 期 損 益		
外匯產品	新台幣對美金及 人民幣升值1%	(\$ 8,125)	\$	-
外匯產品	新台幣對美金及 人民幣貶值1%	8,125		-

		106年6月30日		
主 要 市 場 風 險 產 品	變 動 幅 度	影 響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本 期 損 益		
外匯產品	新台幣對美金及 人民幣升值1%	(\$ 8,113)	\$	-
外匯產品	新台幣對美金及 人民幣貶值1%	8,113		-

(4)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如下：

		107年6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人 民 幣	\$ 55,132	4.596	\$ 253,388	
美 金	20,948	30.480	638,507	
金 融 負 債				
人 民 幣	63	4.596	290	
美 金	17	30.480	529	

		106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人 民 幣	\$ 54,030	4.573	\$ 247,077	
美 金	18,986	29.760	565,027	

106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人 民 幣	\$	52,930	4.488 \$ 237,550
美 金		18,879	30.420 574,290
<u>金 融 負 債</u>			
人 民 幣		33	4.488 147
美 金		14	30.420 44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平 均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平 均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人 民 幣	4.640 (人民幣：新台幣)		\$ 1,187	4.486 (人民幣：新台幣)		(\$ 6,931)
美 元	29.542 (美元：新台幣)		13,842	30.675 (美元：新台幣)		(24,475)
			<u>\$ 15,029</u>			<u>(\$ 31,406)</u>

三六、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之管理政策與實務，以及主要風險之曝險情形

(一) 信用風險

1. 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積欠保證、背書授信餘額 未超過清償日3個月者	\$ -	\$ -	\$ -
逾期授信（含轉列催收款 部分）	-	-	-
應予觀察授信	-	-	-
催收款項	-	-	-
逾期授信比率	-%	-%	-%
逾期授信比率加計應予觀 察授信比率	-%	-%	-%
依規定應提列之備抵呆帳 及保證責任準備	374,652	359,010	354,326
實際提列之備抵呆帳及 保證責任準備	825,181	794,640	735,929

註1：各項目係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相關規定填列。

註 2：逾放授信比率＝逾期授信款（含帳列催收款、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者）÷（應收保證及背書票據＋逾期授信款）。

2. 主要業務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保證及背書票券總餘額	\$ 37,465,200	\$ 35,900,500	\$ 35,432,600
保證及背書票券占上年度 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註)	5.26 倍	5.17 倍	5.10 倍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 件交易總餘額	45,724,642	43,263,270	39,773,972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 件交易總餘額占上年度 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註)	6.42 倍	6.23 倍	5.73 倍

註：淨值係依據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減除經主管機關核准投資其他企業金額後之淨額計算。

3.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餘額	\$ -		\$ -		\$ -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		-		-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13.76%		13.05%		14.72%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度(該等行業授信餘額占總授信餘額比率之前三者)	行 業 別	比 率	行 業 別	比 率	行 業 別	比 率
	不動產業	32.55%	不動產業	35.10%	不動產業	33.00%
	金融及保險業	30.10%	金融及保險業	27.02%	金融及保險業	30.24%
	製 造 業	15.58%	製 造 業	15.18%	製 造 業	13.88%

註 1：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餘額÷授信餘額。

註 2：股票質押授信比率＝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餘額÷授信餘額。

註 3：授信餘額包括應收保證及背書票券及逾期授信墊款（含帳列催收款、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者）。

4. 損失準備之提列政策及變動情形：

請參閱附註二一有關負債準備項下說明。

5. 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之風險顯著集中資訊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產業型態。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授信餘額，請參閱附註三五(六)2. 信用風險項下之說明。

(二) 市場風險

1.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107年6月30日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u>孳息資產</u>				
現金一定期存單	\$	1,169,600		0.41
拆放銀行暨同業		13,442		0.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票券、債券及資產交換		37,553,711		1.04
附賣回債券投資		9,934		0.15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債券		25,354,381		1.13
<u>付息負債</u>				
銀行暨同業拆借		12,131,191		0.3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4,650,276		0.38

	106年12月31日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u>孳息資產</u>			
現金一定期存單	\$	1,211,320	0.44
拆放銀行暨同業		6,829	0.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票券、債券及資產交換		33,483,284	1.08
附賣回債券投資		57,407	0.16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債券		23,545,322	1.22
<u>付息負債</u>			
銀行暨同業拆借		12,111,458	0.3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9,084,323	0.38

106年6月30日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u>孳息資產</u>		
現金－定期存單	\$ 1,253,040	0.49
拆放銀行暨同業	12,583	0.2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產－票券、債券及資產交換	31,218,851	1.09
附賣回債券投資	97,428	0.17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債券	22,773,906	1.26
<u>付息負債</u>		
銀行暨同業拆借	11,479,687	0.3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6,717,884	0.38

2.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107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1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3,201,813	\$ 1,913,670	\$ 1,477,131	\$ 21,484,994	\$ 58,077,608
利率敏感性負債	54,704,381	20,287	1,279	11,525	54,737,472
利率敏感性缺口	(21,502,568)	1,893,383	1,475,852	21,473,469	3,340,136
淨 值					7,357,62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1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5.40%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1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4,147,642	\$ 2,235,397	\$ 3,193,788	\$ 20,721,252	\$ 60,298,079
利率敏感性負債	56,083,343	20,734	-	14,665	56,118,742
利率敏感性缺口	(21,935,701)	2,214,663	3,193,788	20,706,587	4,179,337
淨 值					7,464,66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7.4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5.99%

106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8,387,117	\$ 1,070,337	\$ 4,499,907	\$ 19,461,712	\$ 53,419,073
利率敏感性負債	49,118,884	200,534	1,664	15,224	49,336,306
利率敏感性缺口	(20,731,767)	869,803	4,498,243	19,446,488	4,082,767
淨 值					7,227,76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8.2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6.49%

註 1：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三) 流動性風險：

資金來源運用表

107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 期 距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1 年 以 上
資 金 運 用	票 券	\$ 16,028	\$ 14,736	\$ 200	\$ -	\$ -
	債 券	962	1,001	1,613	1,241	20,661
	銀行存款	378	-	-	-	-
	拆 出 款	-	-	-	-	-
	附賣回交易餘額	-	-	-	-	-
	合 計	17,368	15,737	1,813	1,241	20,661
資 金 來 源	借 入 款	9,000	-	-	-	-
	附買回交易餘額	38,224	7,481	20	-	-
	自有資金	-	-	-	-	4,507
	合 計	47,224	7,481	20	-	4,507
淨 流 量		(29,856)	8,256	1,793	1,241	16,154
累 積 淨 流 量		(29,856)	(21,600)	(19,807)	(18,566)	(2,412)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期 距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1 年 以 上
項 目	票 券	\$ 19,280	\$ 14,447	\$ 500	\$ -	\$ -
	債 券	52	200	1,600	3,017	19,886
資 金 運 用	銀行存款	239	-	-	-	-
	合 計	19,571	14,647	2,100	3,017	19,886
資 金 來 源	借 入 款	12,840	-	-	-	-
	附買回交易餘額	37,730	5,513	20	-	-
	自有資金	-	-	-	-	4,507
	合 計	50,570	5,513	20	-	4,507
淨 流 量		(30,999)	9,134	2,080	3,017	15,379
累 積 淨 流 量		(30,999)	(21,865)	(19,785)	(16,768)	(1,389)

106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期 距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1 年 以 上
項 目	票 券	\$ 14,633	\$ 12,907	\$ -	\$ -	\$ -
	債 券	150	100	985	4,281	18,494
資 金 運 用	銀行存款	240	-	-	-	-
	拆 出 款	-	-	-	-	-
	附賣回交易餘額	51	-	-	-	-
	合 計	15,074	13,007	985	4,281	18,494
資 金 來 源	借 入 款	9,495	-	-	-	-
	附買回交易餘額	34,095	5,479	200	-	-
	自有資金	-	-	-	-	4,507
	合 計	43,590	5,479	200	-	4,507
淨 流 量		(28,516)	7,528	785	4,281	13,987
累 積 淨 流 量		(28,516)	(20,988)	(20,203)	(15,922)	(1,935)

(四) 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

特殊記載事項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最近1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無	無
最近1年度違反票券金融管理法或其他法令經處以罰鍰者	無	無	無
最近1年度缺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嚴予糾正者	無	無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最近1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仟萬元者	無	無	無
其 他	無	無	無

註：最近1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1年。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 5 百萬元以上：無此情事。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此情事。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8.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9.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此情事。

三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部 門					損 益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總公司	債券業務	債券業務	其 他	各地分公司	總公司	債券業務	債券業務	其 他	各地分公司
業務收入淨損益	\$205,844		\$124,996		\$ 68,544	\$ 68,401	\$467,785			
減損及提存準備							(29,497)			
其 他							(122,664)			
稅前淨利							<u>\$315,624</u>			<u>\$297,394</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各地分公司係包括桃園、台中及高雄三家分公司，因具有類似經濟特性，故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

	部 門 資 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總 公 司	\$ 63,095,452	\$ 64,419,842	\$ 57,532,651
各地分公司	<u>393,639</u>	<u>402,306</u>	<u>338,670</u>
總 資 產	<u>\$ 63,489,091</u>	<u>\$ 64,822,148</u>	<u>\$ 57,871,321</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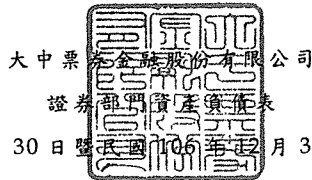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107及106年第2季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81		-
二、	目錄	82		-
三、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83		-
四、	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84		-
五、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5		一
	(二)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5		二
	(三)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5~94		三
	(四)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94		四
	(五)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95~98		五~十二
	(六) 關係人交易	98~100		十三
	(七) 質抵押之資產	100		十四
	(八)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1		十五
	(九) 重大之災害損失	101		十六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	101		十七
	(十一) 其他	101~104		十八~十九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04~105		二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05		二十
	3. 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105		二十
	4. 大陸投資資訊	105		二十
	(十三) 部門資訊	105		二一
	(十四) 其他	105		二二
六、	證券部門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6~115		-



大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五及十三）	\$ 3,814	-	\$ 17,607	-	\$ 475,221	2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附註三及六）	4,755,612	18	-	-	-	-
11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八及十 三）	-	-	4,816,904	19	5,042,406	20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三及七）	-	-	-	-	50,510	-
114130	應收款項	158,513	1	172,679	1	146,269	1
110000	流動資產合計	4,917,939	19	5,007,190	20	5,714,406	23
非流動資產							
1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附註三、五及十三）	68,975	-	50,185	-	19,769	-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附註三及六）	20,660,945	80	-	-	-	-
12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八及 十三）	-	-	19,885,965	79	18,493,534	75
129020	交割結算基金（附註十四）	10,444	-	10,476	-	10,476	-
12903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九及十四）	339,325	1	340,019	1	338,375	2
120000	非流動資產總計	21,079,689	81	20,286,645	80	18,862,154	77
906001	資 產 合 計	\$ 25,997,628	100	\$ 25,293,835	100	\$ 24,576,56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三、十一及十三）	\$ 1,305	-	\$ 807	-	\$ 52,110	-
214010	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註三、十及十三）	24,011,331	92	22,542,870	89	21,548,900	88
214130	應付款項	121,735	1	22,424	-	221,087	1
214150	其他負債	-	-	-	-	14	-
210000	流動負債總計	24,134,371	93	22,566,101	89	21,822,111	89
非流動負債							
2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 動（附註三、十一及十三）	11,525	-	14,665	-	15,224	-
229110	內部往來（附註十三）	844,327	3	1,614,464	7	1,757,394	7
220000	非流動負債總計	855,852	3	1,629,129	7	1,772,618	7
906003	負債合計	24,990,223	96	24,195,230	96	23,594,729	96
權益（附註一）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保留盈餘	690,000	3	690,000	3	690,000	3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20,647	-	20,647	-	20,647	-
304040	未分配盈餘	108,490	-	156,503	-	69,418	-
304000	保留盈餘總計	129,137	-	177,150	-	90,065	-
305000	其他權益	188,268	1	231,455	1	201,766	1
906004	權益總計	1,007,405	4	1,098,605	4	981,831	4
906002	負債及權益合計	\$ 25,997,628	100	\$ 25,293,835	100	\$ 24,576,56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胡志宏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收益（附註三及十三）				
411000	出售證券淨利益－自營	\$ 30,720	17	\$ 12,068	9
421200	利息收入	142,927	79	144,356	104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9,432)	(5)	13,213	10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337	1	-	-
42808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5,029	8	(31,406)	(23)
400000	收益合計	181,581	100	138,231	100
	支出及費用（附註三、十二及十三）				
521200	財務成本	(42,451)	(23)	(37,525)	(27)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6,934)	(4)	(6,494)	(5)
532000	折舊費用	(31)	-	(38)	-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5,218)	(3)	(8,259)	(6)
500000	支出及費用合計	(54,634)	(30)	(52,316)	(38)
902001	稅前淨利	126,947	70	85,915	62
701000	所得稅費用（附註三）	(18,457)	(10)	(16,497)	(12)
902005	本期淨利	108,490	60	69,418	50
	其他綜合損益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62,699)	(35)	-	-
8056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15,579	11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2,699)	(35)	15,579	11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791	25	\$ 84,997	6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胡志宏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部門沿革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 87 年 7 月 16 日取得主管機關核發辦理自行買賣政府債券業務許可執照；於 91 年 10 月 30 日取得主管機關核發辦理金融債券之簽證、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許可執照；於 92 年 8 月 26 日取得主管機關核發辦理公司債之經紀及自營業務許可執照。

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證券部門指撥營運資金皆為 690,000 仟元。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證券部門之員工人數皆為 8 人。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證券部門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證券部門有關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同本公司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司 107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證券部門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證券部門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附條件交易之債券

附賣回債券投資係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附買回債券負債係從事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若以附賣回公債再行賣斷，於賣斷時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賣回債券融券，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融券回補時，則於當期認列處分損益。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證券部門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證券部門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證券部門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以現金或銀行定存單抵繳之保證金及附賣回債券投資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證券部門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106 年

本公司證券部門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證券部門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八。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款項、以現金或銀行定存單抵繳之保證金及附賣回債券投資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證券部門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放款及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以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證券部門過去收款經驗、集團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該金融資產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款項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證券部門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八。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證券部門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利率交換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證券部門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

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七) 收入之認列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證券部門，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適用同本公司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司 107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流 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債券投資－可轉換公司債	\$ -	\$ 11,224	\$ 74,16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	6,383	1,163
非衍生工具			
國內債券投資－政府公債	-	-	399,893
	-	6,383	401,05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利率交換合約	3,814	-	-
	\$ 3,814	\$ 17,607	\$ 475,221
<u>非 流 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債券投資－可轉換公司債	\$ -	\$ 40,606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	9,579	19,76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利率交換合約	7,360	-	-
混合金融商品			
國內債券投資－可轉換公司債	61,615	-	-
	68,975	-	-
	\$ 68,975	\$ 50,185	\$ 19,769

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u>107年6月30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政府公債	\$ 714
公司債券	2,807,212
金融債券	<u>1,453,610</u>
	<u>4,261,536</u>
外幣投資	
金融債券	<u>494,076</u>
	<u>\$ 4,755,612</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政府公債	\$ 10,513,688
公司債券	8,176,039
金融債券	<u>1,840,909</u>
	<u>20,530,636</u>
外幣投資	
公司債券	189,836
金融債券	<u>175,398</u>
	<u>365,234</u>
	<u>20,895,870</u>
減：列為存出保證金－債券投資－政府公債（附註九及十四）	(<u>234,925</u>)
	<u>\$ 20,660,94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 107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七、附賣回債券投資

本公司證券部門 106 年 6 月 30 日之附賣回債券投資經約定於 106 年 7 月 3 日以 50,511 仟元賣回。本公司 106 年 6 月 30 日之附賣回債券投資，以供作債券融券交易之面額為 50,000 仟元。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政府公債	\$ 731	\$ 2,004,628
公司債券	3,714,137	2,561,947
金融債券	<u>806,907</u>	<u>-</u>
	<u>4,521,775</u>	<u>4,566,575</u>
外幣投資		
公司債券	89,209	91,090
金融債券	<u>205,920</u>	<u>384,741</u>
	<u>295,129</u>	<u>475,831</u>
	<u>\$ 4,816,904</u>	<u>\$ 5,042,406</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政府公債	\$ 9,954,984	\$ 6,629,898
公司債券	7,680,815	8,986,938
金融債券	<u>1,994,339</u>	<u>2,803,310</u>
	<u>19,630,138</u>	<u>18,420,146</u>
外幣投資		
公司債券	193,719	-
金融債券	<u>297,727</u>	<u>307,363</u>
	<u>491,446</u>	<u>307,363</u>
減：列為存出保證金－債券投資－政府公債（附註九及十四）	(<u>235,619</u>)	(<u>233,975</u>)
	<u>\$ 19,885,965</u>	<u>\$ 18,493,534</u>

九、存出保證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以債券投資抵繳之保證金（附註六、八及十四）			
債券營業保證金	\$ 234,925	\$ 235,619	\$ 233,975
以現金或銀行定存單抵繳之保證金（附註十四）			
櫃檯買賣中心營業保證金	20,000	20,000	20,000
債券經紀商營業保證金	59,400	59,400	59,400
債券自營商營業保證金	<u>25,000</u>	<u>25,000</u>	<u>25,000</u>
小 計	<u>104,400</u>	<u>104,400</u>	<u>104,400</u>
	<u>\$ 339,325</u>	<u>\$ 340,019</u>	<u>\$ 338,375</u>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等規定，本公司證券部門繳存於中央銀行暨指定銀行作為債券營業保證金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政府債券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國內政府債券，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之票面金額均為225,400仟元，年利率均為1.5%。

十、附買回債券負債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之附買回債券負債，經約定應分別於107年10月31日、107年6月4日及106年12月6日前以24,019,869仟元、22,550,112仟元及21,555,768仟元買回。

十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流 動</u>			
衍生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 1,305	\$ 807	\$ 1,664
非衍生工具			
附賣回債券融券	-	-	50,446
	<u>\$ 1,305</u>	<u>\$ 807</u>	<u>\$ 52,110</u>
<u>非 流 動</u>			
衍生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u>\$ 11,525</u>	<u>\$ 14,665</u>	<u>\$ 15,224</u>

十二、折舊及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6,934	\$ 6,494
折舊費用	31	38

十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之 名 稱	與 本 部 門 之 關 係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大中票券）	本部門之總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銀行）	總公司之董事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銀行）	總公司之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 係 人 名 稱	科 目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1. 大中票券	內部往來	(<u>\$ 844,327</u>)	(<u>\$ 1,614,464</u>)	(<u>\$ 1,757,394</u>)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百分比 (%)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百分比 (%)
2. 分攤總公司之業務費用 (帳列其他營業費用)	<u>\$ 1,653</u>	<u>32</u>	<u>\$ 5,003</u>	<u>61</u>

3. 買賣債券等交易 (係當期累積交易金額)

	向 關 係 人 購 買 債 券	出 售 債 券 予 關 係 人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及 負 債 損 益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台新銀行	\$ 99,448	\$ 1,744,645	\$ 200
遠東銀行	99,763	-	-
	<u>\$ 199,211</u>	<u>\$ 1,744,645</u>	<u>\$ 200</u>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台新銀行	\$ 400,360	\$ 650,758	\$ 373
遠東銀行	100,123	249,646	(65)
	<u>\$ 500,483</u>	<u>\$ 900,404</u>	<u>\$ 308</u>

4. 附買回債券交易 (係當期累積交易金額)

	出 售 附 買 回 條 件 之 債 券 交 易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費 用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遠東銀行	<u>\$ 9,477,500</u>	0.320%-0.380%	<u>\$ 477</u>

(接次頁)

(承前頁)

	出售附買回條件 之債券交易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台新銀行	\$ 400,238	0.230%-0.280%	\$ 9
遠東銀行	<u>17,861,662</u>	0.310%-0.400%	<u>590</u>
	<u>\$ 18,261,900</u>		<u>\$ 599</u>

5. 利率交換（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到期合約	金融資產 期末餘額	金融負債 期末餘額	已實現衍生性 金融商品利益 — 淨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台新銀行	\$ 900,000	\$ 773	\$ 1,602	\$ 288
遠東銀行	<u>600,000</u>	<u>726</u>	<u>2,853</u>	<u>15</u>
	<u>\$ 1,500,000</u>	<u>\$ 1,499</u>	<u>\$ 4,455</u>	<u>\$ 303</u>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台新銀行	\$ 1,200,000	\$ 2,899	\$ 2,477	\$ 344
遠東銀行	<u>600,000</u>	<u>2,641</u>	<u>4,009</u>	<u>14</u>
	<u>\$ 1,800,000</u>	<u>\$ 5,540</u>	<u>\$ 6,486</u>	<u>\$ 358</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十四、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票券商及證券商銀行及同業拆借、櫃檯買賣中心結算保證金及營業之保證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以現金或銀行定存單抵繳之 保證金（帳列存出保證金）	\$ 104,400	\$ 104,400	\$ 104,400
存出保證金（係採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處理）	-	235,619	233,975
存出保證金（係採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34,925	-	-
櫃檯買賣中心交割結算基金	<u>10,444</u>	<u>10,476</u>	<u>10,476</u>
	<u>\$ 349,769</u>	<u>\$ 350,495</u>	<u>\$ 348,851</u>

十五、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出售並承諾附買回之債券 (買回價格)	<u>\$24,019,869</u>	<u>\$22,550,112</u>	<u>\$21,555,768</u>

十六、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七、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證券部門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二)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證券部門衍生性工具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利率交換合約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

(三)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資 產 及 負 債	107年6月30日			
	合 計	相 同 資 產 於 活 絡 市 場 之 報 價 (第 1 等 級)	重 大 之 其 他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2 等 級)	重 大 之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3 等 級)
<u>重複性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混合金融商品	\$ 61,615	\$ -	\$ 61,61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債券投資	25,416,557	-	25,416,557	-
<u>重複性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74	-	11,174	-
負 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12,830	-	12,830	-

資 產 及 負 債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相 同 資 產 於 活 絡 市 場 之 報 價 (第 1 等 級)	重 大 之 其 他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2 等 級)	重 大 之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3 等 級)
<u>重複性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51,831	\$ -	\$ 51,83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24,702,869	500,346	24,202,523	-
<u>重複性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5,962	-	15,962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15,472	-	15,472	-

資 產 及 負 債	106年6月30日			
	合 計	相 同 資 產 於 活 絡 市 場 之 報 價 (第 1 等 級)	重 大 之 其 他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2 等 級)	重 大 之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第 3 等 級)
<u>重複性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	\$ 399,893	\$ -	\$ 399,893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74,165	-	74,16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23,535,940	-	23,535,940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50,446	50,446	-	-
<u>重複性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0,932	-	20,932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16,888	-	16,888	-

2. 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證券部門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利率交換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利率及合約所訂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依櫃檯買賣中心提供之債券百元價格。
國內政府公債	依櫃檯買賣中心提供之債券百元價格。
國內上市（櫃）債券投資	參考初級市場發行訊息及櫃買中心提供公司債參考利率，加計風險溢酬推導公允價值。
外幣上市（櫃）債券投資	參考各投資系統提供之債券百元價格。

4.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並未有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

(四)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15,962	\$ 420,825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	51,830	74,16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72,789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87,557	311,6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24,938,488	23,769,9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註1)	273,357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註3)	25,651,482	-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12,830	15,472	67,3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24,133,066	22,565,294	21,769,987

註1：餘額係包含應收款項、附賣回債券投資、以現金或銀行定存單抵繳之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質抵押政府公債。

註3：餘額係包含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質抵押政府公債。

註4：餘額係包含附買回債券負債及應付款項。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資訊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係依循本公司規定辦理，相關說明請詳本公司107年第2季財務報告。

二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此情事。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5.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 5 百萬元以上：無此情事。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7.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此情事。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此情事。

二一、部門資訊：無。

二二、其 他：無。

§證券部門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明細表		明細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明細表		明細表五
附買回債券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利息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七
財務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總 面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到期日：111/04/18	\$ 1,400,000	收取固定 0.820%-1.360%	\$ -	\$ 5,212	
永豐銀行	到期日：111/01/12	300,000	收取固定 1.140%	-	3,669	
永豐金證券	到期日：107/12/03	300,000	收取固定 1.293%	-	794	
遠東銀行	到期日：107/12/23	300,000	收取固定 1.275%	-	726	
台新銀行	到期日：107/11/30	<u>300,000</u>	收取固定 1.270%	-	<u>773</u>	
		<u>2,600,000</u>		-	<u>11,174</u>	註
混合金融商品						
國內債券投資—可轉換公司債						
程泰一	到期日：109/03/11	22,300		22,317	22,300	
京鼎一	到期日：110/01/23	20,500		23,157	22,140	
台光電四	到期日：111/05/16	13,000		13,867	13,689	
台耀二	到期日：112/05/25	<u>3,000</u>		<u>3,503</u>	<u>3,486</u>	
		<u>58,800</u>		<u>\$ 62,844</u>	<u>61,615</u>	註
合 計		<u>\$ 2,658,800</u>		<u>\$ 62,844</u>	<u>\$ 72,789</u>	

註：總面額係該合約之名目本金。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衍 生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利率交換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到期日：111/04/18	\$ 5,212	
永豐銀行	到期日：111/01/12	3,669	
永豐金證券	到期日：107/12/03	794	
遠東銀行	到期日：107/12/23	726	
台新銀行	到期日：107/11/30	<u>773</u>	
合 計		<u>\$ 11,174</u>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金額	利率	取得率	成本	備抵評價調整	公允價值	註
國內債券投資—政府公債								
央債 103-15	到期日：108/10/15	\$ 1,550,000	1.250%	\$ 1,561,606	\$ 3,245	\$ 1,564,851		
央債 103-6	到期日：113/03/03	900,000	1.500%	913,839	24,193	938,032		
央債 104-9	到期日：109/06/12	1,000,000	1.000%	1,005,802	2,719	1,008,521		
央債 102-6	到期日：112/03/06	700,000	1.125%	704,155	9,528	713,683		
央債 99-8	到期日：109/09/21	1,700,000	1.125%	1,717,100	3,703	1,720,803		
央債 104-6	到期日：109/03/27	600,000	1.000%	604,045	641	604,686		
央債 106-2	到期日：111/01/23	650,000	0.750%	649,912	2,362	652,274		
高市債 104-1	到期日：109/04/30	600,000	1.280%	606,046	774	606,820		
其他		2,650,700		2,674,377	30,355	2,704,732		註 2
小計		10,350,700		10,436,882	77,520	10,514,402		
國內債券投資—公司債券								
P04 中龍 1B	到期日：111/06/10	500,000	1.720%	500,000	12,744	512,744		
P05 日月光 1A	到期日：110/01/12	500,000	1.300%	500,000	5,124	505,124		
00 台電 3A	到期日：107/07/19	500,000	1.650%	500,000	303	500,303		
其他		9,400,000		9,415,378	49,702	9,465,080		註 2
小計		10,900,000		10,915,378	67,873	10,983,251		
國內債券投資—金融債券								
01 合庫 1	到期日：111/06/28	300,000	1.650%	301,258	7,569	308,827		
01 玉山銀 3B	到期日：111/08/27	300,000	1.620%	304,149	3,971	308,120		
03 北富銀 1A	到期日：110/05/15	300,000	1.700%	300,337	6,631	306,968		
P05 新光銀 1	到期日：112/01/29	300,000	1.600%	300,000	7,701	307,701		
03 兆豐銀 2	到期日：110/06/24	300,000	1.650%	302,460	4,239	306,699		
01 永豐銀 1A	到期日：108/09/18	300,000	1.530%	299,774	2,820	302,594		
00 遠銀 1	到期日：107/11/10	300,000	1.950%	300,116	1,176	301,292		
00 元大銀 2	到期日：107/08/22	300,000	1.850%	300,097	448	300,545		
00 王道銀 1	到期日：107/08/26	200,000	2.300%	200,013	473	200,486		
P07 匯豐銀行 1	到期日：110/03/28	500,000	0.720%	500,025	(285)	499,740		
01 日盛 1	到期日：108/04/30	150,000	2.180%	150,000	1,547	151,547		
小計		3,250,000		3,258,229	36,290	3,294,519		

(接次頁)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面	利 額	率	取 得 成 本	備 抵 評 價 調 整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外幣債券投資—金融債券								
STANLÉN 4.56 04/15/19	到期日：108/04/15	\$ 68,940	4.560%	\$ 69,111	(\$ 66)	\$ 69,045		
BCHINA 4.45 03/05/19 Cor	到期日：108/03/05	137,880	4.450%	138,087	(15)	138,072		
BCHINA3:125 01/23/19	到期日：108/01/23	152,400	3.125%	153,107	(731)	152,376		
ICBCAS Float 05/23/20	到期日：109/05/23	91,440	3.100%	91,539	(2)	91,537		
JPM6.3 04/23/19	到期日：108/04/23	121,920	6.300%	125,821	(411)	125,410		
CCB Float	到期日：110/06/08	60,960	3.051%	61,001	(46)	60,955		
其 他		32,172		31,803	276	32,079		註 2
小 計		<u>665,712</u>		<u>670,469</u>	(995)	<u>669,474</u>		
外幣債券投資—公司債券								
FORCAY 3/8 04/22/25 Corp.	到期日：114/04/22	<u>198,120</u>	3.375%	<u>199,485</u>	(9,649)	<u>189,836</u>		
		<u>25,364,532</u>		<u>25,480,443</u>	171,039	<u>25,651,482</u>		
減：帳列存出保證金（央債 103-6）		(225,400)	1.500%	(228,866)	(6,059)	(234,925)		註 1
合 計		<u>\$ 25,139,132</u>		<u>\$ 25,251,577</u>	\$ 164,980	<u>\$ 25,416,557</u>		

註2:各項目餘額均未達本項目餘額5%。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總 面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利率交換合約						
元富證券	到期日：111/09/12	\$ 600,000	支付固定 1.175%、收取固定 0.855%		\$ 3,890	
遠東銀行	到期日：109/02/13	300,000	支付固定 1.265%		2,853	
台北富邦銀行	到期日：110/04/25	1,100,000	支付固定 0.680%-1.340%		1,780	
永豐銀行	到期日：109/10/12	300,000	支付固定 1.035%		2,039	
台新銀行	到期日：110/07/01	600,000	支付固定 0.915%、收取固定 0.710%		1,602	
永豐金證券	到期日：110/10/21	<u>300,000</u>	支付固定 0.865%		<u>666</u>	
合 計		<u>\$ 3,200,000</u>			<u>\$ 12,830</u>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衍 生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利率交換合約			
元富證券	到期日：111/09/12	\$ 3,890	
遠東銀行	到期日：109/02/13	2,853	
永豐銀行	到期日：109/10/12	2,039	
台北富邦銀行	到期日：110/04/25	1,780	
台新銀行	到期日：111/07/01	1,602	
永豐金證券	到期日：110/10/21	<u>666</u>	
合 計		<u>\$ 12,830</u>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附買回債券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證 券 名 稱	起 始 日 期	到 日 期	年 率	面 值	成 交 金 額	備 註
政府公債						
103 央甲 15	107/04/12	107/08/23	0.310%~0.450%	\$ 1,547,300	\$ 1,612,903	
104 央債甲 9	107/06/12	107/07/25	0.310%~0.340%	1,000,000	1,005,410	
102 央債甲 6	107/04/24	107/08/30	0.310%~1.490%	684,500	726,940	
103 央債甲 6	107/03/05	107/09/06	0.300%~0.380%	674,600	721,528	
央債 99-8	107/05/08	107/08/23	0.310%~0.350%	1,700,000	1,737,302	
104 央債甲 6	107/04/23	107/09/26	0.310%~1.490%	600,000	618,008	
106 央債甲 2	107/04/24	107/08/23	0.310%~0.350%	650,000	687,535	
104 高市債 1	107/06/22	107/08/22	0.340%	600,000	600,000	
其 他	107/04/24	107/09/26	0.310%~1.510%	2,214,400	2,324,152	註 2
				9,670,800	10,033,778	
公司債券						
P04 鴻海 4B	107/06/12	107/07/25	0.420%~0.500%	500,000	500,085	
P04 中龍 1B	107/06/12	107/07/25	0.360%~0.400%	500,000	500,000	
P05 中龍 1	107/06/20	107/07/26	0.380%~0.400%	500,000	500,000	
其 他	106/05/10	107/10/31	0.350%~1.510%	9,235,000	9,243,318	註 2
				10,735,000	10,743,403	
金融債券						
P07 匯豐銀 1	107/06/15	107/07/30	0.480%~0.500%	500,000	500,000	
03 北富銀 1A	107/06/04	107/07/03	0.380%~0.500%	290,000	290,000	
01 合庫 1	107/06/28	107/07/12	0.450%~0.500%	290,000	290,001	
01 永豐銀 1A	107/06/20	107/07/25	0.500%	300,000	300,000	
03 兆豐銀 2	107/06/27	107/07/04	0.500%	300,000	300,000	
P05 新光銀 1	107/06/07	107/08/16	0.435%~0.475%	300,000	300,155	
00 遠銀 1	107/05/24	107/07/16	0.430%~0.480%	300,000	300,000	
00 元大銀 2	107/04/30	107/07/30	0.380%~0.500%	300,000	300,064	
00 王道銀 1	107/05/29	107/07/30	0.435%~0.500%	200,000	200,578	
01 日盛 1	107/06/21	107/07/30	0.490%	150,000	153,352	
01 玉銀 3B	107/04/30	107/07/30	0.370%~0.500%	300,000	300,000	
				3,230,000	3,234,150	
合 計				\$ 23,635,800	\$ 24,011,331	

註 1：上述附買回債券負債依約定應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前以 24,019,869 仟元買回。

註 2：各項目錄額均未達本項目餘額 5%。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債券息	\$ 142,920
附賣回債券息	<u>7</u>
合 計	<u>\$ 142,927</u>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附買回債券息		\$	<u>42,451</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1071722

北市財證字第

號

會員姓名：(1) 林安惠

(2) 鄭欽宗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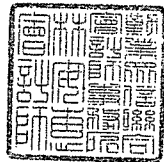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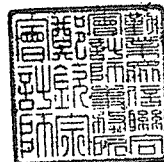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05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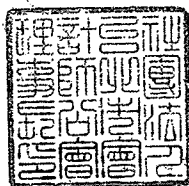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89391748

(2) 北市會證字第 346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上半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6 月 30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安惠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鄭欽宗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相對人：



中華民國

107 年

7 月

16 日